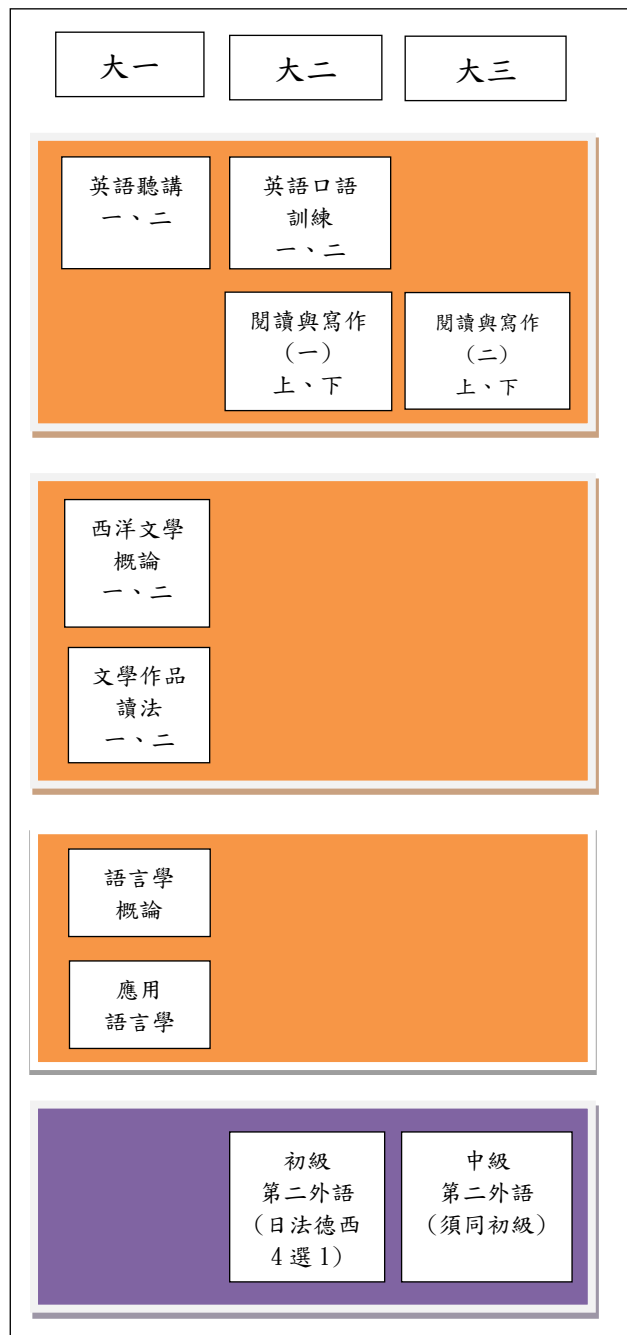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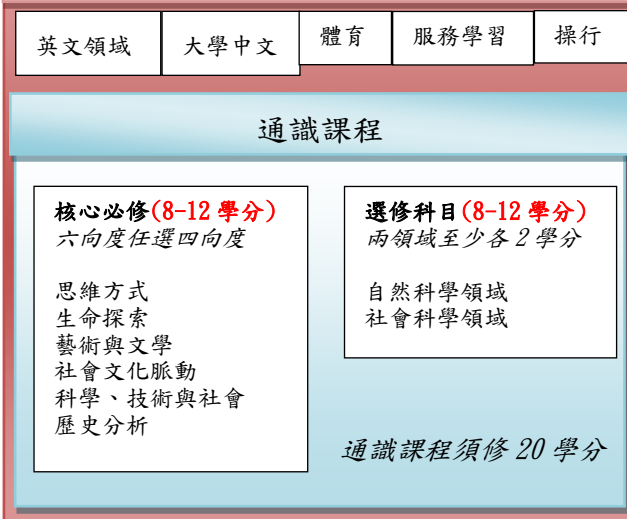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清華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大學部課程規劃 (108 學年度起適用)

基礎必修課程 46 學分



校訂必修 30 學分



專業選修課程 52 學分

專業核心課程(至少 21 學分/7 門)

文學類：

文藝復興文學
十八世紀文學
浪漫主義文學
維多利亞時期文學
現代/當代文學
美國文學經典
小說文類
詩歌文類
戲劇文類
莎士比亞
文學理論

語言學類：

語意學
語音學
句法學
音韻學
心理語言學導論
社會語言學導論
語言教學導論
第二語言習得

專業選修課程 (10 學分)

FL 為始科號之課程

文學類：後現代小說，從卡夫卡到昆德拉，十九世紀法俄小說選讀，戲劇專題：後戲劇，喬叟的故事：坎特伯里故事集，世紀末文學，反烏托邦文學等多類課程。

語言學類：語言與文化，語言與大腦，兒童語言習得，第二語言習得，語句處理實驗實作，世界英語，電腦輔助語言教學等多類課程。

語言技能類：英文閱讀與討論，中級英聽，高級英聽，英語發音練習等多類課程。

專業英文課程(ESP)：口譯，中英翻譯，商用英語會話，商用英文寫作，新聞英文等多類課程。

第二外語：高級日語、德語、法語、西語，韓語課程等多類課程。

其餘選修 (21 學分)

可自由選修本系或外系開設之專業課程。

未來發展

進修深造：

英美文學研究所
語言學研究所
語言教學研究所
新聞研究所
翻譯研究所
傳播研究所
國際關係研究所
商學研究所

求職就業：

教育服務
公職服務
資訊傳媒
行政總務
航空人員
文字編譯
出版編輯
文藝相關
一般企業